

证券代码：870412

证券简称：海盟实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5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惠一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王惠一因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王惠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及修订了如下制度：《董事会制度》、《股东大会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南通海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30 日